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14日至2025年04月13日止。

第 8114020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26日

商 标

佰利兴

申请人 张宝春

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北中镇玉岭村张河组007号

代理机构 福州华智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类：油漆；涂料（油漆）；油漆凝结剂；染料；防水粉（涂料）；颜料；聚乙烯胶泥；防腐蚀剂；树胶脂；印刷油墨